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政風室機関安全宣導專欄

維護機關設施及同仁人身之安全措施

注意可疑之人、事、物

路監理機關為開放式服務機關,民眾進出洽公頻繁,要實施門禁管制實屬不易,惟可請服務臺或保全人員加強辨識可疑人物(例如:疑似攜帶危險物品、特別注意攝影機位置、穿著不合時宜、詢問特定人員位置、嘗試進入非洽公區或其他形跡詭異行為),並適時詢問洽公事由,藉由交談過程中初步判別是否有不良意圖。

充實監視設備系統

 在發生糾紛時,往往各說各話,惟有證據能還原事實,監視設備除了監看洽公 民眾有無異常舉動以作為預警資料外,更是發生糾紛時重要的佐證資料,本案 例於法院審理時,即因調閱監視錄影畫面,發現民眾確實有對承辦人員狀似怒 罵舉動,再輔以在場人員作證怒罵內容後,使法院得以認定該民眾確有侮辱公 務員之行為。

訂定標準處理程序

對於洽公民眾可能發生之各種偶突發狀況,有關單位應協助機關訂定一套標準 處理程序,從洽公動線、狀況發生、支援人力、協助單位等均應有明確的依據。

加強員工危機意識

·基層公務機關之業務與業者、民眾接觸頻繁,且與其權益息息相關,常遇有「爭執衝突」事件發生,公務員必須本諸職權依法行政,以「同理心」爭取與 民眾「良性互動」,講求技巧,必能減少不必要之紛爭和困擾,另應教育宣導 員工狀況處理程序,定期演練以使員工熟悉應變程序及提升危機意識。

【資料來源】

♡法務部廉政署-安全維護宣導案例

